





明 賦 〇
評 〇 〇 〇
卷



傷寒發微序



病莫難於傷寒傷寒莫難於厥陰證此業
醫者之所常說而學醫者之所咸知也而
世之斃于厥陰證者不可勝計則此證其
真不可救乎傷寒論古書也醫之所取法
方者也其書已舉救厥陰證之法方則其
證未必為不可救矣然斃者多而無有救



傷寒發微

序

之者世醫徒說其難未知其證歟將知其
證未知其術歟或讀其書而不深索其義
歟古之書言簡旨遠苟不得其義則讀之
猶不讀也此唯醫書而已乎戴記云失其
義陳其數祝史之事也故其數可陳也其
義難知也荀卿亦曰依乎法而又深其類
此皆謂能盡其義而後應于變也兵家亦

然苟得其義則一三略而足矣一六韜而
足矣苟不得其義則雖讀萬卷之書皆守
株膠柱之類耳豈得當敵制勝哉故子房
受黃石公之面命而為帝王之輔弼扁鵲
受長桑君之口授而為萬世之醫宗此豈
一朝授萬卷之書哉直傳其義也已我東
洞吉益先生有見于斯卓然發憤始得古

義於二千年之後其子南涯先生紹業苦心
心算思更發其深義於是乎厥陰證之難
卒無不救矣我壺山中川先生師南涯
先生盡受其面命更縱游四方探索研究
幾三十年醫之玄白微妙無所不極矣近
世厥陰證寂多而世醫知之者鮮矣况救
之者哉生靈之隕命不可勝計先生深

恤之乃敷衍古義參考師說加以所發明
編成一書名曰傷寒發微今茲上梓遙命
序於肇也師先生而薦信者也於是
不揣固陋書此言以為序
文政丁亥冬十月

桑名醫負

宇野肇謹撰



者其治雖不中猶得幸免至劇者不得其治則必不得救焉而醫家不講其治法則民生之禍莫甚於此故余不得默敢述一得以示四方抑醫術之難非片楮小冊之所能盡也况如此編文辭鄙俚固不足論然余積年苦思亦在乎此矣覽者宜留意焉

一近世所有熱病豈唯本邦邪異邦亦當有之然未見揭而論之者唯泰西人扶歌郎突公私布律偃之輩為之著書以詳之今取其書中足用者舉之二家之說粗相同故皆以泰西人冠之

編中多取泰西說者以他書未言及也

若夫扶歌郎突則至為著書三編其詳密可知也雖然有餘於言者不足於行長於論理則短於施事故不必貴多唯取其有用者爾

一余不讀橫行文故篇中取泰西說皆隨譯家所記蓋譯猶訓不必無謬誤也譯家之言不然置空論取實事則所違少矣此編唯取切於實用者耳讀者幸不深咎其言要得大義可也

一或曰若欲使人人知其治法則宜一一舉其方藥詳告其運用進退之法焉此編唯舉病體證候又論治

大意

○南涯翁ノ成蹟録ヲ見ルニ當飯四逆加吳茱萸生姜湯、桃仁承氣湯ノ二方ヲ活用シテヨク此血證疫ヲ治ス治驗多クアリ宜ク法則トナスベシ戊午ノ五六月此疫流行ス予亦二方ヲ活用シテ數人ヲ治シタリ

法而不舉方劑者何也曰長沙所傳之方衆皆知之
余常主用之其成功在活用而不在言論活用之妙
非書之所盡也故此編論采方之原意又舉用藥之
大義自是以往唯在其人而已矣
一曩者南涯吉益翁於此病考究其治法始有能救之
其可則者載在成蹟録中今也此編藥方舉世醫所
普知者數方以示其大畧蓋欲使衆醫皆知有治法
也如夫專心於古醫方者且取成蹟録參考焉
一或曰傷寒為病固艱險矣况近來所多見者殊為篤

劇苟欲示其治法必當周悉詳審焉恐非一卷冊子
所盡曰世必有數遇此證生疑者苟生疑則尋繹不
置或就師友或探書籍不得則不已斯人而見斯書
則必有取焉讀者以此編為筌蹄更考究切磋則自
能得活手段矣

一凡疾病為狀態有動者有靜者靜者不太變動者速
變無有定限傷寒為病動之最也故旦夕異其狀態
施治者不先其機制之則難成功矣古人欲垂醫法
于後昆而特以傷寒立論者為之故也今予著此編

大意

亦有少做其聲爾

一大凡疾病異狀變態雖有千萬之別無出乎六道之範圍所謂太陽少陽陽明太陰少陰厥陰是也傷寒者一病統名而其中有六種之別即亦依六道各異其狀耳近來所多有者即其一種而古來固有之也然則人人豈不知之乎畢竟泥然不深留意也若能讀長沙之書必得其正義更就患者通觀證候則其別昭昭乎明矣此余管見所及而此編所由起也

文政丙戌孟夏

平安中川故其德識

傷寒發微

緒論

漢張仲景序傷寒論曰余宗族素多向餘二百建安紀年以來猶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有二傷寒十居其七感往昔之淪喪傷天橫之莫救乃勤求古訓博采眾方明吳又可序溫疫論曰崇禎辛巳疫氣流行山東浙省南北兩直感者尤多至五六月益甚或至闔門傳染始發之際時師誤以傷寒法治之未嘗見其不殆也或病

家誤聽七日當自愈不爾十四日必瘳因有失治不及期而死者亦有治之太晚服藥不及而死者或有妄用峻劑攻補失序而死者或遇醫家見解不到心疑膽怯以急病用緩藥雖不即受其害然遷延而致死比比皆是所感之輕者尚獲僥倖感之重者更加失治枉死不可勝計二家皆遇天橫之多不忍坐視著書以布諸世可謂仁貺也本邦近來所行傷寒病厥陰狀者甚多泰西人扶歌郎突及公私布律屈者著書所論即亦此證也其書曰一千八百六年以謂開國以來至一千八百七年此

病大流行因著此書此猶仲景於傷寒又可於溫疫亦唯為是一病詳載其證治世有譯其書以傳者然其言迂其術奇而不切於施用故未多聞誦其書甘其言而試用者也余嘗遊西東諸州論此病者幾希况講其治者乎而近來此病最多死亡之慘何下彼二氏之時乎余有深感于此因著此編欲使人普知有治法此余一片婆心也

傷寒論之為書其言簡奧其義幽遠後世失其傳而莫復得其義焉讀者多拘泥其名以被寒邪為原因有疑

於非冬日則難施其稱焉故終至有從霜降以後至春
分以前凡有觸冒霜露體中寒即病者謂之傷寒也之
說然至春末夏日有是病則礙矣於是設溫病熱病二
稱以為應時之名然病因有所未了故遂發寒毒隱肌
膚之妄說嘻果其言之是乎秋末冬初未至嚴寒之日
會有此病則將何名處之乎後人粗知四時皆有之以
瘟疫總稱之又可又以溫代瘟為與傷寒有別以唱于
世人皆伏其精詳而未嘗有異議也是何其見之狹小
而其說之固陋也蓋又可指為傷寒者謂冬日春初所

病故或稱正傷寒以為與溫疫有別然其實均是傷寒
病而其證狀有異耳戴元禮證治要訣云春病曰溫夏
病曰熱不出此諸證但因時而異其名耳其時有不正
之氣感襲於人因得時氣之名今俗總呼為傷寒此說
差可取而總為傷寒者非俗呼也即是古名爾蓋古昔
以傷寒為統名而其中有六別後人唯取一而置其他
余以為狹小而固陋不亦宜乎請詳論之其所謂正傷
寒者太陽狀者也太陽狀者病始於表而進至深位但
其初必有表證也又可所謂溫疫者少陽狀者也少陽

狀者初既見裏證而亦能至深位此二狀者四時皆有之古人命名豈拘病因邪唯是以形命已後世失其義以為揭因命名而不知本乎形證是以致此謬誤也且以傷寒論考之不止此二狀有陽明狀者有太陰狀者有少陰狀者有厥陰狀者此四者亦當四時皆有之故合為六別也又可又以延門合戶俱病為疫凡外邪之為病皆自天地間風氣來而人固在氣中則決無不俱病之理然則六者皆可以疫稱何止于一邪其或大行或少行是偶然耳夫世自失古義後以少陽為半表半

裏且為自太陽至陽明道路以厥陰與寒疝相混其說於古籍一無所徵焉然一千有餘歲之間未嘗有看破之者何也若陶節菴頗用心於傷寒應時人之情以製方劑可謂勤矣然未能免舊來腐套惜乎又可所著則命名不正固無論已然於少陽狀者頗致精詳唯厥陰狀者今世甚多而未嘗見為著一書者此以世醫未能致思也余幼時太陰狀者流行名護屋玄醫之徒飯田稻津之輩大發聲譽此以能治其病也其後少陰狀者大行當時余既過冠故親療之此二者世未見別筆之

修實發微
者人亦未恠之何也蓋世醫不深留心漫然療之也夫如是故當今雖多有厥陰狀者世未有論其治法者也唯陽明狀者余未見之其他則余親見之矣抑古人立六道以統諸病豈徒傷寒一病而已乎諸外邪病皆在乎其中豈徒外邪病而已乎萬病皆在乎其中矣長沙書中載其端緒而寓其義善讀者就端緒尋其義施諸事而得其効驗則治術之大本既定矣於是取輓近之方用海外之說亦不為不可也唯當采擇有益於事者決勿陷空論矣

近時所行熱病深陷篤劇即是厥陰狀者也仲景氏沒後非全無之也唯無揭舉以論焉者故世未有別所名也唯泰西人稱之曰寫紐歌爾都譯家稱之曰神經熱病其所著書舉證候論治法核實精詳少浮妄之言今世唱泰西說者甚多而至知其病施其治者則猶未多聞也况不信其說者雖讀其書豈容用其言乎且其所論雖詳唯止于此一種若他日遇他之行則將何以處之乎今余亦取此一種論之似逐其臭然其實欲使於是得其義因知他五狀者亦各有其治法而不可不講

焉。且是病當今最多。而世未有揭論者。故此亦唯取是病論之。此予意所存也。抑此編所論一據古義。非敢用新意也。其意所本。專使久知由之擴充。則萬病治法。亦皆取於古。無不足之義焉爾。

論病

凡此病外來邪毒深入內位也。但其初以自外侵入。故表裏諸證錯雜而發焉。而其熱多犯血分。其鋒銳則或侵心胸。此以其深進也。初發既如是。經日多聚于胃中。初發之狀似無異徵。但精細視察。則自得所異。大約於

血證疫

神經熱

唯腦神經
強世之此法也

初發既見將聚于胃之徵兆。然緩者未易辨。獨以鋒銳侵心胸。往往不免。膈間苦煩。口舌乾燥等之證。然此等之徵。人多不之察。漫然看過。終失其機。稍劇者必見侵心胸之證。最劇者卒然失人事。雖多類似。然各有證候。可考。宜參伍尋討。不失其確的矣。此病以熱犯血分。日後間有泄血證。故世醫間以血證疫目之。唱泰西說者以神經熱稱之。神經之名出於杉田鷗齋解體新書。後宇田川榛齋醫範提綱稱其中所有之液為靈液。靈液之原出於頭腦。此病以熱邪侵頭

傷寒發後

六

腦故有神經熱之稱也

此病其最易者初如感微邪所謂中風者在耳引目或下

利或食無味積日漸見虛憊勞倦之態且身熱不已舌

上時微乾燥是為異徵然以外證之輕人不必留意因

循施治熱勢漸加遂至生險證

稍劇者發熱後或下利或不下利心胸必苦煩或煩渴

而舌上乾燥苔色不一腹微滿心下痞鞭午後熱漸甚

至日晡最劇間發讖語險證並臻此證初發失鑒誤

治則多不得救也

最劇者舌上多無苔或赤或黑必乾燥而言語不利胸

滿脈急數身熱如烙讖語煩躁撮空摸牀呼吸短促不

知人事食多不下腹反滿大便或時下利小便或時不

利此證雖不失治亦必危矣

泰西人曰此病有緩急之分急者卒然懼懷惡寒或他

行臨歸途不能步得病二三日必發危險證緩者其初

不著床蓐唯覺氣力不常頭疼難忍或頭重不寐飲食

無味身體疲倦神思放散尋之炊熱熾盛脈動駛數不

齊小便混濁或時筋惕搐搦或時妄語獨言或目慧不

能向明或耳聰不好聞音或下利日夜二三行精神稍昏沈者亦有之實同當今所見

又有一種卒然失人事昏睡如風懿者詳診之無不遂狀舌上必有異候又有卒然四肢微冷脉將絕言語不通如霍亂狀者審察之無腹痛狀唯心胸必有所苦又有卒然失神妄語躁擾為狂態者熟觀其形狀與狂不同自有急迫狀此等之證其勢雖急然以不引日故釀熟也少若邪氣解圍則精氣能通暢不日而復焉世醫往往遇此證漫認為中風或為霍亂或為狂癇抵死不

知不思之甚也

凡病見險證則人皆畏而慎之唯其易者醫亦輕忽看過往往失鑒况病家人乎其成衰弱疲勞之狀態而身熱不去者世醫以勞役感冒目之乃施其治雖陷危殆以藥之平穩人不深咎之其害反多為醫者宜辨之於初其初見頭痛不已或目中微赤之類者病入頭中之候也見智識將昏或心胸苦悶之類者毒侵心神之徵也見舌上乾燥或足不能起之類者邪氣入深之證也雖似輕易一見此等之證則急施其治可以挫其鋒銳

矣。荏苒遲緩則禍不即踵也。

泰西人曰：此病多在嬰孩及少壯人，在四十以上者甚少矣。余所見亦然，但童稚罹此疾，熱退後成虛勞狀者，間有之，不速移其治則多至不可救。余頃者見六十以上人罹此疾者數人，脈不必急數，熱不必劇烈，故似容易可治矣。然頃更見危險證，致斃者間有之，蓋精力既衰，不能敵病勢也。余又數見幼兒乍發熱如烙，搗搗搗上竄，或時吐，或時下利，形如急慢驚風者，然熟觀其形證，則自有其異，但世醫漫然以為驚癇，妄施其治。

不得治，遂至斃者，往往有之，殊不知本是傷寒，厥陰狀者也。以熱入深地，自發此諸證，爾老稚罹此疾者近來多見之

凡此病以十一二日為極，其易者有經七八日既解者，太劇者以十五六日為極，偶有過二十日猶未解者，解後有再發熱者，有發狂者，有成虛勞狀者，因稟質強弱，宿毒多少，各有不同，然失治法致變壞者，十居七八為醫者不可不知也。

論證

余嘗以易中劇三等別其大概，泰西人扶歌郎突公私

律屈說譯家為三等之別
輕重危三等家為今以余所親見言之其易者初憎寒發熱或未發熱必頭痛如割脈微細而稍數食粗如常或有不欲食者或渴或不渴舌見淡白苔其中微有帶正赤色處唇舌多乾燥偶有不乾燥者又有唯一點乾燥者雖不乾燥精細察之則自有異常目中有微見赤筋者有滿目帶淡紅色者或微放吐痰沫或嘔吐妨藥食小便多赤濁大便或利或不利心下微痞腹中時微滿諸證雖有出入參觀此諸證則自不失鑒矣然初惡寒

發熱脈不必微細飲食不必變味或支節微痛或身體倦怠或面色失常者大似尋常中風當今世俗所謂風邪者世醫皆謂其人素有疲勞故使然耳若是者往往失鑒若能精細觀察必有所微慎不可輕忽也其中者初必頭痛連日不已心胸微煩心下痞鞭按之微痛發熱不已經日漸甚但旦則稍穩至晡漸劇迨夜益甚舌苔帶微黃或淡褐或尖邊有異色或有如撒芥子狀其色正赤似楊梅者唇舌必乾燥呼吸短促氣息微帶惡臭腹肚微滿下利日夜二三行或四五行或微澹或

水瀉其色蒼黃茶褐或時下血大抵身熱常不去至午
後必加而後心煩頭汗出唇舌大乾燥讞語妄言如見
鬼狀直視煩躁之類錯出不一其至劇者初有昏冒
不省人事者有精神猶未亂者必胸滿短息目中多赤
色而微上竄舌上多無苔而黑色如炭或滿舌正赤必
乾燥太甚言語為之不利唇艱微黑呼氣惡臭不可近
或呃逆或乾嘔心胸煩悶不得安身熱如烙手其脈急
數無加食全不下而腹反滿妄言獨語不休或乍靜而
不語自汗流出捨衣摸牀其頭汗如湧微喘不已昏

睡遺尿或鄭聲不止或煩躁不靜者死期立至
泰西人公私有律屈別三等說曰輕者神識不亂重者
精神錯亂危者發血液腐敗之候又舉重者曰病勢煩
盛者下利交失氣或筋惕攣急或循衣撮空弄手理線
或耳聾昏睡或麻痺疲勞太甚下身觸物則痛體不安
於牀蓐脈動太細數舌苔焦黑而乾燥或噦逆嘔吐粘
汗漏泄衄血下血汗尿屎皆有敗臭或遺尿遺屎或眩
暈或目見異物又舉危者曰一身諸物麻痺不遂漏汗
流瀉大便敗臭五官失守舉身皆見神氣不通之候予

亦間見此等之證宜參考焉

按心下有痛者為實然間有胸滿甚心下為之攣急者其中雖非有物然按之則痛是急迫之甚也誤投下藥則急迫益甚遂至危殆之極慎勿誤診矣

凡此疾最忌腹滿腹滿有二種一為實滿一為氣滿猶心下痛之有別也

凡小便不利者亦屬所忌其熱雖稍解者小便不利則多危蓋以上迫之甚下焦失守也泰西人曰小水頻數不快通者不為吉不速處其治則至閉止不可輕視也

此專在熱解後而言在熱熾盛時則危甚

近見一男子得病十餘日熱稍解而心胷下乍有支滿狀其人直視失人事旁人皆謂積氣衝逆令然或是餘熱所為乎延予診之脈不見急數心下不必衝逆但診之至臍下見膨滿狀乃問其小便利否旁人曰見患者數小便未知不利否予疑慮未已在旁熟觀患者手數至陰囊乃疑陰囊有患試與大黃附子湯至明日稍解自告陰囊攣痛因續與前方至明日小便不利少腹益滿於是更詳問患者彼荅曰嘗有下疳之患乃知其

所由以導尿管去蓄尿服藥一從常法而愈由是觀之
尿道有事而致尿閉者亦有之不可不知也

泰西人曰此病間有小便難或淋瀝或全閉者此以其
部為掣牽也予頃見一病人罹此病稍解後尿濁色淡
紅如柿漆者就詳之其人素患微毒愈後雖經久時有
淋意是以莖中不潔以致此證爾故至病愈終無有妨
蓋世當有此等之類欲候尿者不可不預知也
大凡此疾有帶蛇者有帶血者此二者為害最多而二
者各有其證而雜出焉速察其由先機防害則不足深

畏也

此病有嘔吐者大率屬蛇蟲蓋熱入深位則易生蛇本
論厥陰篇曰食則吐蛇可以考矣

此疾間有手足痙攣或癩癢或顫振或叫號動隣或直
視發狂者或悲怒或啼泣之類世人稱之為接癩且言
決不得治也殊不知此即急迫之甚而奪其精神也施
治者留心於此而處其方則可救十中之一何必束手
待斃予又見半身不遂者不知者
為兼發偏枯蓋亦急迫入深也
凡脈必細數易者稍緩劇者頗急若急迫甚則動數大

舌苔說

過其太數無力者急迫之更加也病勢稍退則動數亦減。泰西人曰知疾之進退定命之安危無如診脈之遲數。數者危遲者安。脈緩而粗同常者雖見危證猶可生矣。故初見數脈漸見緩脈者危證亦自退。假令不退亦不足大畏也。又曰此病脈動時時有變故為醫者以數診為佳。此等之說予所常言也。以其相合撮舉于此。舌上有生苔者有不生者。有苔者大率初淡白或純白而尖邊正赤或如豆皮色漸帶黃遂至焦黑無苔者滿舌正赤或黑色如煤。又有白苔帶紫色者。泰西人曰舌

乾而無苔或微苔帶白者平黑苔如煙煤燥裂如脫皮者重狀如炙雞肝赤爛作麴者危此等亦有之但無苔而乾燥者屬劇險以之為平易者診察未精也。泰西人必候尿以為緊要不唯止此病也故其說有足取者。然方俗不慣之醫偶視之則病家大恠之故皆置而不問也。欲審證者可不省乎。但泰西人能熟之須從其說以察焉。因撮舉之其說曰凡此病其尿必如溶膠若病劇者其質最稠厚病進至危險者尿如麥酒而白逆沉著于器底其厚如指其最迫危者其濁反不澄從

發搐搦昏冒。又曰病退將平易者。尿質漸復清稀。唯其上澄瑩微如佛手柑汁。塗濁減少。其質不定。色變純白。又曰尿管上面浮見如鋒芒者。向下漸散如雲。不沉著于器底者為死候。又曰當病將退。其尿清澄。其中含微細水晶屑者。近器底有細葉形者。如是者其復故也。遲凡診察病證。以不精詳為憂。泰西人之學。素貴精細詳密。故於論證。可取者最多。今撮舉之於左。

泰西人曰。有噁氣惡心者。有吐粘痰黃水者。愚按此毒著胃中也。又曰。有下利兼腹痛者。有下利不止。雜下泡

沫者。有下利而重墜窘迫者。按此毒在胃腸間也。又曰。有過聰惡音響者。有羞明好暗室者。或有身體疼痛者。有下體特痛者。凡此等之類。予所見不多有也。然人身活動。固無所定。况病證出沒。豈有止乎。所以不可限也。泰西人曰。此疾有神思昏迷。搐搦掣孿者。有睡中筋惕肉瞤者。有目中不了了者。有眼光如火者。按此等之類。皆上迫之甚。而毒侵頭腦也。

泰西人曰。得病四日。若七日。有氣力暴脫。發昏暈。瘈瘲畏水者。卒然而死。如火滅事出不意。亦不可不諳。予嘗

對患者諸證不必險惡。脈亦不太數。以為必可治。而投藥數日後熱漸解。乍發脫證不可復救。數遇此證。覺泰西人之言出於實境。

泰西人公私有律。偃曰。病經日之後。喜嘔喜吐者。危險之徵。采聽不亮者。安。或時聰。或時聾者。危。此亦不虛。決勿輕視。扶歌郎突示曰。耳聾必良。若久聾益佳。其或不日變過聰。聲音易通徹者。其病進。此適與俗諺相符。泰西人曰。默默嗜眠者。非善候。昏睡。斲息者。為惡候。凡艱苦則不寐。安穩則眠。故雖熱未解。醫或見其睡眠。以

為安穩。亦未敢嚴設其策。卒然遇危險。狼狽失措。蓋煩悶躁擾。呻吟不已者。乍安靜而睡眠。則或疑解。然是精力暴脫也。予數遇此逆境。稍得其解。為醫者宜明察焉。泰西人曰。一身振振寒慄。撮空摸牀者。死。舌本不遂。言語不明者。死。此前所舉急迫之劇者。而世俗所謂挾癩者也。予遇此證。強施其治。而得救者。間有之。但頭汗如湧。喘冒直視。手足躁擾。或微冷。脈如雀啄者。死。不吐。踵泰西人曰。有經日後發咳者。病勢既瀆。向愈之候也。劇者。有經日後流涎者。此延纏不速治之候也。又有病勢

既極汗出而解者有發血斑或生小癩小瘡之類而解者又曰解後有久不能起者有健忘身熱久不退者此等之類實間有之不可不預知也

論治

夫傷寒者外邪病也是以其形態雖種種不同別為六狀然治之之要以逐之於外為主故其厥陰狀者亦唯以驅逐發出為要此自治傷寒之定法不問易劇不論淺深究竟歸於此焉爾然非麻黃葛根輩所宜唯當參觀諸證比較異同以考其所適必得緊要而後與其藥

以驅逐發出為要

矣若其暴劇乍入深重者當隨其位應其勢以處治法焉然其所歸必以不失發出之意為要

凡欲處治法者明目澄心去惑辨疑必得確徵然後與藥如此病初若苟且誤其治則以邪毒失發泄之路日後必生大害故其初雖輕易必以不失其正當為要爾後未聚于胃者猶與前藥勿妄變其方旁證日夜雜出未足深畏也但有熱犯血之徵者必急施其治決勿置之若經日熱既聚于胃則與下送之劑當是時雖或既下利必勿顧慮

凡熱犯血分者必先有其徵而後泄血矣其泄也多自
糞門時又自口其色鮮紅或黧黑不必一也但其熱既
解而後泄血者可治熱未解者大危故能察其證先其
機速施其治則粗可得治踟躕不決見血而後施其治
者多不得救也

血泄於口者大率自齒齦出唯衄血者多不為害
得病二三日以上有微嘔微渴微欬微厥等之證而身
熱不減病勢漸進則唯當據定法而與藥焉旁證為礙
者少為之備不然則置而不問亦無害其要唯以逐熱

下利

毒為主爾

其初下利者其人以素有蓄水為熱所逐也故逐熱則
利從減若其不止者與下送藥則止不足深慮也但泰
西人大畏下利專用阿片余療此病不下數百人然因
下利致敗壞者不多見也泰西人說曰凡此病下利止
則餘證不治而自退今也不然利止而後熱自進遂至
危地者十居八九蓋亦風土使然也扶亦及著後篇
言下利不必
凡帶嘔吐者難容藥汁蓋嘔吐有留飲為妨者有蛇蟲
為害者各隨其證為除祛之策則必止因更應證與適

吐方論

當之劑。但嘔吐時不能多服。必待嘔吐止而後令多服。泰西人治法。初心下苦悶。或惡心。或有嘔意者。與吐方。按此法必善矣。然本邦人情。愛柔弱。惡剛強。故此法難施焉。唯當知其法。而適供他日之用。因撮舉其法。泰西人曰。病初與吐劑。則排斥病毒。殊速。凡取吐。宜於初起。假令經久。且不出七日。又曰。此病與吐劑。必勿過三回。又曰。邪在胃者。非吐不除。若經日已久。則氣力不勝。湧吐。須用之於其初。又曰。凡有可吐之證。而拘遲引。百痞塞不行。胃中積毒。遂發難制之證。是以初起。覺懊

懷者。必可吐之。又曰。病之初起。乘其機快。吐清胃。則毒邪散瀆。後竟不發惡證。又曰。吐劑涌出胃中之污濁。使毒不痞塞積滯。故惡心嘔吐。舌上有粘胎者。必用之。上古治疾病。不唯止于服藥也。按抗毒。熱鍼灸膏摩。以治其外。湯液醪醴。以治其內。淺深諸部。無所不至焉。後世內服之法行。而他法自息。今也。以內服之盛。人率不知有外治法。泰西醫法。內外併用。猶上古也。故治此病。亦皆用塗擦發泡蒸熱灌浴之類。然本邦習俗。於熱病不敢發揭衣被。况肯用外術乎。亦當存其法。而供萬一

之用焉。雖然試之患人。外治之功常在十之一。泰西人謂服藥無功者用外治。猶正戰不利。奇攻取勝。此為內外均功也。其說似可聞。而於事大不然。為醫者決勿為空論所惑矣。

世醫對此病。見有表證。與麻黃葛根之類。見有裏證。與柴胡之輩。見有熱渴。與石膏之劑。見有衰弊之狀。與附子之屬。而皆不應焉。此其所當留慮也。若夫遇此艱險。能生疑慮。訪問尋討。切磋不止。則遂必得適方矣。其或數遇敗走。恬然不耻者。未足與議也。

世俗煮藥。以茶盞容八勺許者。得水一盞半。煮藥為一盞。今人大抵以此為常法。若從此法。則於熱進之時。與六劑以上。至十劑。熱解則漸減之。但一劑者。以藥重二錢以上為準。大率唇舌乾燥。或渴而引飲。故雖與數劑。能服。若猶貪飲者。取稀粥汁。頻頻雜與而佳。若不能多服者。不必強與之。但隨熱勢之進退。以為增減。則自無不堪之憂也。

治法之要。以服藥適度為貴。蓋服藥之多寡。以今時所用。比之古昔。大率當十之三。今夫遇艱險。引日藥力無

傷寒發熱
効者大增劑量。則亦奏効者有之。然不堪藥氣之多。以徐徐與之為佳者。亦有之。畢竟貴適其度。又有雖適當之劑。久服則慣而不効者。時又有用藥煩劇。反錯亂血氣。故可置藥姑俟其自治。而後見機制之者。凡此等之類。皆在醫權得宜爾。泰西人曰。凡用發泄之藥。因循延日之際。無熱邪解散之候。轉加虛耗者。或病深藥淺也。宜審料以倍其量。醫家或察病不達。半途生疑。遑遽議他方。是非其治也。此等之事。間亦有之。蓋非進退緩急。應時得宜。則何得全治。

服藥法。不得止一方者。併施二方而佳矣。

凡療此疾。看護人亦不可不盡心也。醫之療之。或日視之。或旦暮診之。以候其變遷。先其機以制之。看護人亦不可不隨治法之進退緩急。以適其宜也。看護人能信醫言。應醫之指揮。謹守其教。則治術易施。而疾病易退。是不可忽也。

泰西人療此病。使看護人慰患者為要。蓋以病係神明意識。欲養心思助精氣也。此亦可謂盡心矣。

凡此病。大率食不進。甚者完穀不得下咽。若是者。宜竭

心於飲食製適其口者速與之禁忌非所論也其乾燥甚而渴不止者取香橙臭橙橘柑梨子類之汁液及白湯與之而佳以乳汁雜和亦佳
凡此等之事宜皆丁寧囑看護人苟不成功則罪歸于醫故瑣末之事亦不可不謹慎恐懼也
熱病既治後有耳鳴不靜者有面身浮腫者有脚弱不得起者凡此等之類有餘毒猶存而然者有血氣未復而然者其有毒者各有方存至血氣未復者則以飲食調攝得宜為要唯貴鑒定不違矣

畜血嘔吐

治法之要莫先於辨疑似矣今舉其一端凡熱病發嘔者多在初起際人皆用生薑半夏之類而不止則與驅蛇之劑率以為常然有用之嘔不止反益甚者予嘗遇此證大勞思慮因謂是必有畜血令然乃施其治終得全効吁施治者豈可不盡其心乎
凡世所謂感冒狀者而雖經治猶未了了其人或宿疾微發動或漸見疲倦之態荏苒引日時發熱頗劇者人皆衡於慮因此意迷心疑轉醫更治遂成大患者往往有之若能致思施傷寒之治而幸得救者亦不鮮矣近

○達原飲

歲最里公濟者最悅又可之說每遇如是者必用達原
飲得効甚多今按於厥陰狀者亦間有之頃日數見初
罹微恙全不見傷寒形證而在葶不解引日之久漸發
大熱至叫號譫語直視撮空而死者此皆初得他疾而
後為傷寒者也大凡其證劇烈者人皆不忽之但微微
不成大害者輕卒者過或以為他疾而無致思於外邪
以故終至噬臍又有初患瘧後為傷寒者有痢疾傷寒
相混者其他與雜疾相混者亦不少矣為醫者不可不
明目辨惑也

論方

長沙氏所傳方非凡慮之可企及其本出於聖手也明
矣今直用之以推其義以索其意則必至得活用焉苟
不得活用則不能施治療也何者疾病變化無有窮極
豈可取一定之方而得治之邪以有限之方應無窮之
疾唯是在活用而已既得活用而鍛鍊積日思慮累月
則遂達其真義而不違其本意矣其所不足者掇拾遺
逸方於古籍中猶不足則取後世所製草野所出及海
外所傳之方以補之亦何不可乎凡取他方補古方之

缺者世醫之常言也。然未知古方之真義。未達古人之本意。以己胸臆裁斷之。豈不妄乎。雖然。當其不得適方。人告以有功之方。則神馳思飛。遽欲用之。是以雖篤志人。動輒失其機。不可不慎也。

凡欲用他方者。必先知疾病之實體。必明治法之旨趣。已以古方處之。極盡其活用之術。有所不足。則採用他方以補之。苟若是。則為不戾古人之意。

夫此熱病。非帝近世有之也。古來既已有之。唯不如今時之多爾。故世既設二三之方以供之。至今用其方得

効者。間有之。但是其易者耳。然輕證猶往往失精神。世醫漫為篤劇之極。其所施不効。則斷為不可救。束手待斃。人亦不必咎之。而恣其所措。至近世死者衆多。而間有聳思悚神。欲拔一生於萬死中者。可謂深切懇到。始足與議治法焉。雖然。世少其人。故此篇唯揭不可容易看過之徵。以俟人之致思耳。

世醫所用二三之方。間亦有効。予親見之。全不知其治法者。姑與之。亦無妨。且依之以尋其歸趣。考其作用。則亦可為一助也。故撮舉其方于左。

犀角

宋史曰
至元元年甲午
京師疫內出
犀角二令太
医和藥以療
民其一通天
犀也左右請
留供服御帝
曰吾豈貴異
物而賤百姓哉立命碎之

導赤各半湯

黃連 黃芩 梔子 滑石 知母 甘草
犀角 茯神 麥門 人參 生薑 大棗
圓眼肉

右十三味水煮 此方出於陶節菴傷寒六書主治
曰心下不鞭腹中不滿二便如常身無寒熱漸變神
昏不語或睡中獨語一二句醫學入門目赤唇焦舌
乾不飲水不飲水三字難通稀粥與之則嚙不與則
不思形如醉人 龔廷賢壽世保元不用眼肉加燈

本草綱目曰犀角治小兒驚熱傷寒溫疫解文熱吐血衄血下血及
傷寒畜血解一切諸毒
予經驗有從
熱毒利小便之
功

柴芩清熱湯
此方無當歸
白朮有生芩
知母無橘皮
茯苓有枳實

升陽散火湯

人參 當歸 柴胡 芍藥 黃芩 甘草
白朮 麥門 陳橘皮 茯神 棗 生薑
金首飾

心草生地黃汁名瀉心導赤散主治相同但心下不
鞭作心下不痛睡中作夢中飲水稀粥四字作將水
二字且曰醫者不識便呼為死證若以鍼灸誤人多
矣

右十三味水煮熟服此方亦出於六書主治曰患

升陽散火湯
逍遙散
參
考門黃芩陳皮
ヲ加ル方ナリ
金首飾ヲ去テ犀
角羚羊角ヲ加フ
此方也醫多ク用
テ効アルナリ

犀角

人又手抹胸一作尋衣摸牀讖語昏沈不醒人事俗
醫不知見病便呼為風證殊不知肝熱乘於肺金元
氣虛不能自主治名曰撮空證小便利者可治小便
不利者不可治 按五藏之言元氣之論雖非所取
可以察其狀態矣且小便之說出於實驗此方世醫
最多用

生地芩連湯

- 生地 黃芩 黃連 梔子 川芎 芍藥
- 柴胡 桔梗 甘草 犀角 大棗

右十一味水煮臨服入茅根或藕節搗汁磨藥墨調
服 此方亦出於六書主治曰鼻血成流一切去血
過多讖語失神撮空閉目不知人事壽世保元方
後曰臨服入搗韭汁磨墨調之溫服其主治曰鼻血
成流不止者或熱毒入深吐血不止者並治若見耳
目口鼻並出血者則為上厥下竭不治之證也

黃連解毒湯

- 黃連 黃芩 黃柏 梔子

右四味水煮 此方出於外臺秘要及活人書其主

傷寒發後

二十六

治曰大熱不止煩燥乾嘔口渴喘滿陽厥極深畜熱
內甚及汗吐下後寒涼諸藥不能退其熱者

安神益志湯

- 柴胡 人參 麥門 知母 竹茹 五味
- 茯神 遠志 生芩 當歸 黃連 甘草
- 生薑 大棗

右十四味水煮 此方出於壽世保元主治曰傷寒
虛煩心驚微熱四肢無力體倦者又治六七日別無
刑尅證候昏沈不知人事六脉俱靜者無脉欲出汗

欲出汗者宜
此湯

者宜此湯或語予曰當熱難解時頻用此方則必

發汗而解數試盡然無脉二字難通
上下恐有脫誤

右所舉諸方雖予不用之嘗見世醫用之得効驗蓋此
方學古者所不取然尋其意推其類考其藥辨其功則
活手段自生乎其中矣此予所親見也故具諸方于此
但藥物屢雜固所不得已也覽者宜注目於緊要處
一日播州人某語予曰近來所有熱病者大率難解世
醫以血證疫目焉余閱本草蘓頌說有浮萍治時行熱
病之說就見其方用浮萍桂枝麻黃附子四味煎服乃

血證疫

○池星湯
浮萍 桂枝
麻黃 附子
右四味水煎
按此則傷寒論
麻黃附子甘草
湯之意也

○柴胡四逆湯
此方余屢用有
効

試之必發汗而解因取此方竊名池星湯數用數効愚
按前所舉安神益志湯亦曰試用之則發汗而解蓋以
此病為外邪也前所舉以發出為主本之義可知已
予每見有志人必論此病證與治法然致思者甚少唯
聞東方有原玄璣者年踰七十志逾篤所著若干部予
以書乞其醫事小言者其說曰近來熱病有一種難治
者為製一方號柴胡四逆湯用之往往有効其方以小
柴胡四逆二湯相合也嗚呼其為方頗支離雖非可信
從者然蓋疑致思者唯此人而已今也其書梓而傳世

然未聞世醫有議之者也世醫之不用心可慨嘆哉
泰西人有以酒或燒酎或其國所製蒲桃酒之類助藥
力者予雖未試之供採用而佳矣

論藥

藥之為物氣味可知性質不可考而氣味亦唯辨其大
概已至微細處決不可知也凡物各自有材用而其成
功者天也取其材用令得遂其成功者人也徒穿鑿空
理者其言雖可聞多不成用苟不成用何益之有
藥之有功固不可以智測也至若合和以成功則其妙

有不可得而議者故唯舉成功之蹤推以相考者先賢之教也何以言之本草綱目附方之類可以見已余之論藥亦唯貴實功不一及空理

此病在表裡間者用發出劑

所謂蒸發劑之類謂外泄

至湊於胃中

用下送藥攻心胸者用峻苦品侵精神者用香竄物此

其大畧也若其熱侵血分者急用治血藥必勿忽諸

世醫見熱病動輒用柴胡謾為治熱品而不問得失可

謂鹿漏矣凡柴胡石膏大黃附子此四者材力過絕故

其為害亦甚若誤一也則其禍不啻踵然人皆知他三

物之烈而未知柴胡亦然也故以之多致謬誤不可不知也

此證用附子最難予之所歷觀有害者多有効者少然其病既過極而熱猶未解諸證未退者與真武之類而得効者間有之前所舉播州人所試方中有附子原氏所製柴胡四逆湯亦用附子他醫亦有謂用附子時或得救者合以考之則附子豈可廢乎然誤用招害者十倍之則用之者不可不戒慎也但知其難用而後用之始免過失

熊膽

漫謂為挾痼
殊不知毒侵
深地也

世醫貴熊膽猶金玉投此病數有效蓋以峻苦故也古
昔唯有猪膽今試之其効相類壽世保元載長垣成都
憲傳曰治傷寒熱極發狂不認親疎燥熱之極用熊膽
一分研末涼水調服効
往年遇此疾發狂癩昏迷者數致敗走當時徒從世醫
之言漫謂為挾痼殊不知毒侵深地也一日會友人宅
談之友人曰舶來有毗利利者用之間有奇効乃得之
試之果有功驗因就精其學者問之毗利利蓋筆埒斯
之轉也羅甸謂膽為筆埒斯然則毗利利亦膽也然未

詳其所指何物也或曰鮒膽也後得中井厚澤所譯書
考之以泰西方中稱喜落筆屈樂者充之其方主用蘆
薈微以他品相合調勻製之以試其味峻苦其効亦頗
近熊膽今也熊膽上品者難多得若以此代之頗有益
矣

泰西人療此疾以阿片為必用之品其說曰其性侵刺
揮發保精神張血脉又曰妄語撮空筋惕肉瞤身體疼
痛羞明好暗不寐怔忡下利難止有知覺敏慧之候者
悉用之子竊按泰西人於此疾畏下利太甚故不得不

貴此物也。若不畏之，不足深貴也。但收縮飛走，保護敏慧之功，為可貴耳。西說又曰：焮腫昏睡，有血注頭腦之候者，太禁之。苟欲用阿片者，不可不知也。

泰西人公私布律屈，用水銀。其說曰：邪毒鬱結，神經寧急，肢節疼痛，運化之機不能舒暢者，或知覺敏銳，六脉疾數，筋力廢弛，諸藥無効者，又邪結一部，焮腫不消者，又惡性諸疫，邪毒沉痼不潰者，用之皆有奇効。凡此等證，皆所斷為不治也。今用之得治，其功可謂偉矣。然輕用之，必有害，宜慎勿妄施焉。

當歸、地黃、桃仁、牡丹之類，藥以血藥稱之。世醫皆混一用之。然有疏解而稀釋者，有粘稠而固收者。諸藥皆有別血藥，何獨不然？凡於熱病，差一七，則難得挽回。與他病荏苒引日者，大不同，不可不慎也。

泰西產有稱吉那者，近刻遠西名物考詳載之。其物治諸熱有奇効，故古來唱西說者，於此病動輒用之。扶歇郎突公私布律屈書中，皆云：神經熱病，妄用吉那，則為害却多。以此物有固收之力也。竊疑其功或近乎黃耆之類。世之唱泰西說者，徒愛空理，甘糟粕，不徵諸實物。

傷寒發微
吠聲之徒有瘥此病用吉那以自詭者使之聞西人之言則愧汗矣

凡藥物之性各有所異吉那雖有解熱之功施諸外邪則有害泰西人力辨其非世醫見熱漫用柴胡稍有衰狀妄與附子二者雖似有其功各有其性而存焉其性固不可知也凡用藥者不辨其所異而審其所適則必無得効至有力之品則非啻無効反生大害

凡病深侵神位或昏睡眩冒或迷惑狂躁者治之法以香竄藥品聳之使神醒覺此法泰西人專論之但於古

書中則雖未明見然其來也舊矣何以言之世俗遇昏眩不知人事者必用香竄藥品稱為急子_{即醒覺}返

魂丹延齡丹之類是也蓋古來所相傳者乎今專用之為要具從神之醒覺施導去其害之術則遂得復治也泰西人曰香竄揮發之藥功在發越飛散也是以尚藥氣外腦而持久難消者又曰病重者神沉邪膠非揮發敏捷之藥則不能鼓舞精神攘除邪毒也又曰香竄揮發之藥氣味雖銳獨行則勢孤力弱不足奏功宜摘類聚味以取佐使之利此等之說皆出於實驗宜尊重焉

此病治法至難故凡稱有顯功者雖奇異品亦宜收以供萬一之用泰西人多用龍腦麝香阿片桂皮之類此所謂揮發葷動之品也又數用綠礬精石腦油蒲萄酒之類此即除去害物之品也蓋熱毒苛惡侵害暴急者非選用酷毒品則其力不能也泰西人又所主用有稱發裂立約那者譯家以為穿心排草他有以接骨木花泥菖根水楊梅充者此等之類最稱有功又有直譯稱蛇根者無國產及漢產故譯家往往以細辛代之凡用藥因水土異其宜故此等之類不要必用也但人情好

奇愛新偶聞其名便欲用之此不深察焉耳夫萬物各有材用從其材而用之各成妙功故用藥者不必貴遠物也唯貴從各土得其材矣泰西所用猶多此舉其著者尔

凡藥物之產於各土也必有所宜然本邦自古取韓漢之產用之以至今則材用既足矣今也昇平日久遠方珍性盡臻至篤劇難救者或雖奇品備以應之是醫家之用心也若徒探奇爭新以譖人者非良工之所貴也凡治疾之功歸於方劑得宜矣故人皆留目於方劑夫方者人之所製故各有歸趣而存焉苟不得其歸趣則

○桂枝細辛木
通之類芤泄
之品也
○黃連人參熊
膽之類折衝
之品也

不得運用隨意也。是以揭世醫多用之方劑。又撮泰西
所用之藥品。欲使之參考。以得其歸趣。且藥之為用。有
浮沉聚散之異。其所至有淺深上下之不同。為醫者明
此等之別。而推其類。尋其用。則合和之妙。雖不可知。遂
有得歸趣矣。因取有用之品。少許分其類。以示其端。蓋
桂枝細辛木通之類。發泄之品也。大黃芒消消石之類。
下送之品也。黃連人參熊膽之類。折衝之品也。麝香龍
腦沉香之類。醒覺之品也。凡他諸藥。亦宜以此推考焉。
爾折衝品即苦烈物也
醒覺品即香竄物也

附言

凡欲得古道以行治術者。必先讀古書。得古義為要。若
傷寒少陽狀者。雖至吳氏而論極精詳乎。其義既明。存
于傷寒論中。能讀者得其義。行而思之。擴而用之。則不
俟他尋也。今余所論亦然。苟於能讀古書。能得古義者。
則不必有所用也。雖然。世之失古義。亦既久矣。雖非無
讀者。大率謬解其義。無得其術。所以天橫不少也。是余
之所以不顧不敏。著此編。以告于世爾。或曰。熟察子所
論傷寒太陽狀者。本論詳載之。少陽狀者。吳氏詳之。厥

傷寒發微
陰狀者此編詳之若他三狀者衆多而夫橫不少則將
如之何曰然唯當能讀傷寒論能得其義行而思之擴
而用之矣苟如是則雖對幾許疾病決無有感焉何唯
傷寒而已哉故附愚論二十許條於後更述傷寒論所
以不可不尊奉之故

傷寒發微 畢

